法官上门问需助企业合法经营

川渝法院联合走访川渝高竹新区企业,同步开展红色研学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闵 赟 陈晨曦 记者 杨 雪)近日,为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司法协作工作要求,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共赴川渝高竹新区一体化诉讼服务中心调研,会同重庆市北碚区法院、四川省邻水县法院走访川渝高竹新区企业,同步开展红色研学活动。

在川渝高竹新区一体化诉讼服务中心,两地中级法院立案庭一行实地察看"一窗通办"诉讼窗口、党建活动室以及川渝代表委员跨域联络站等,详细了解中心常态化运行情况。

在跨域调解区,两地中级法院干警共同参与一起由邻水县法院受理、北碚区法院联动处置的跨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现场调解,最终促成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实质性化解矛盾。"以前遇到跨省纠纷,总担心两头跑、程序不一样,现在一个地方就能把事情说清楚、把理讲明白,心里踏实多了。"当事人感慨道。

座谈环节,两地中级法院会同北碚区法院、邻水县法院,围绕诉讼服务运行质效、跨省域司法协作落地成效、现存堵点及后续工作举措开展研讨,对《川渝高竹新区跨省域诉讼程序指引(讨论稿)》《跨域立案、送达服务工作指引(讨论稿)》提出优化意见,就新区建设中案件管辖界定、诉讼收费标准统一等实务问题进行会商研判。

在企业开展"法治体检"(北碚区法院供图)

会后,两地中级法院、基层法院干警走进某公司,开展定制化"法治体检":实地走访生产厂区,摸排企业经营现状与法律诉求,围绕劳动用工、安全生产、合同履约等环节梳理风险点、提出防控建议,助力企业合规经营。企业负责人说:"法院上门问需,讲的都是企业听得懂的实在话,解决的都是企业在经营中真会碰到的问题,这样的服务让人感觉很踏实。"

当天,川渝两地法院党员干警还一同到北碚区茨竹镇中河社区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大家感慨,从革命年代为民谋出路,到如今跨域协作让群众少跑腿、减诉累,服务群众的方式在变,但人民至上的红色根脉始终未变。干警们纷纷表示,要把这份精神传承下去,把跨域司法协作做深做实,用更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回应群众期盼。

川渝自贸区法院联合发布《保险纠纷法律风险防控提示书》

防范跨域金融风险维护金融安全

本报讯(记者 朱颂扬)为加强川渝自贸区金融保险纠纷预防化解,近日,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联合四川天府新区人民法院(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共同发布《保险纠纷法律风险防控提示书》。

当天,发布会通报了两地法院保险纠纷司法审判相关情况,并详细介绍了《保险纠纷法律风险防控提示书》的起草背景、主要内容和下一步工作安排。此次发布的风险提示聚焦投保人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险人未规范销售人员行为、受益人未及时报案与保护现场等实务审判中发现的高频风险点,发布法律风险防控提示17条。其中,面向投保人、被保险人及受益人的提示9条,面向保险人的提示8条,兼顾消费者与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发布会后,川渝自贸区法院围绕"金融审判工作"主题,开展座谈交流。双方针对疑难金融案件裁判思路、金融纠纷源头治理、专业金融司法人才培养等问题展开深入探讨,共同交流经验做法,相互借鉴。

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小波表示,此次发布会是司法服务和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生动实践样本,两地法院一同探讨金融领域存在的共性问题并在保险纠纷领域发布法律风险防控提示,有助于引导市场主体依法依规从事保险活动,有利于防范化解跨域金融风险、维护金融安全。

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陈胜表示,两地法院首次专门在保险领域联合开展法律风险防控提示发布活动,是切实深化成渝司法协作机制的重要举措,对服务实体经济、保障民生大局、维护保险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当日传唤当日处置当日兑现

潼南区法院高效执行,拖欠5年的抚养费一天内交到申请执行人手中

本报记者 唐孝忠

近日,潼南区法院执行局立足"清廉善执"党建品牌,聚焦涉未成年人、困境妇女等民生案件,开启当日传唤、当日处置财产、当日发放案款等极速执行模式,高效办结一起长达5年的拖欠抚养费执行案件。

据悉,申请执行人刘某(女)与被执行人赵某离婚后,婚生子由刘某抚养。根据生效法律文书,赵某每月应支付子女抚养费500元。但自2021年起,赵某长期漠视法定抚养义务,持续拖欠抚养费,对孩子生活、成长全程不闻不问。

为撑起孩子的生活、学习开支,刘某长期一人身兼两份工作,独自承担全部育儿压力与家庭开支,生活十分困难。2025年,刘某不幸发生腿部粉碎性骨折,身体重创后劳动能力大幅下降、收入彻底中断,失去主要生活来源,无力独自承担孩子的抚养费用,无奈只能借外债维持基本生活。万般无助之下,刘某向潼南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希望通过司法途径为孩子追回被拖欠多年的抚养费。

案件受理后,潼南区法院执行局第一时间启动涉民生案件绿色通道,优先阅卷、优先核查、优先处置。为最大限度地快速兑现胜诉权益、缓解申请人困境,承办法官提速办理、连夜梳理财产线索,精准锁定赵某名下车辆为可供执行财产,并于当日依法传唤赵某到该院接受调查询问。

赵某来到法院后,执行法官严厉指出其长期拒不支付孩子抚养费、漠视子女权益的过错,详细释明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严重法律后果,告知其拖欠抚养费不仅是民事违约行为,更是违背法定抚养义务、损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如拒不配合执行,法院将对其依法采取查封扣押、财产处置、失信惩戒、限制高消费等强制措施。

面对强大的法律震慑,赵某彻底认识到自身错误。为实现快速兑现、当天办结,因赵某无其他可执行财产,执行法官当场启动财产处置程序,对赵某名下车辆依法开展查封、处置和变现工作,全程提速、压缩流程,一日之内即完成财产处置。

财产处置到位后,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完成案款核算、审批、兑付工作,在办案当日即将被拖欠的抚养费案款发放至刘某手中。从传唤当事人、处置财产到兑现案款,全程当日闭环办结,有效解决了刘某因受伤致贫、负债育儿的现实困境,切实保障了未成年人基本生活权益。

永川区法院:
当事人忙得抽不开身 就把庭审安排在晚上

本报讯(通讯员 崔欣雅 张碧娟 记者 杨 雪)10月27日晚上9点,永川区法院第十一审判庭里依然亮着灯,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庭审正在进行。

案情本身并不复杂,但摆在法官面前的现实问题很具体:双方当事人都是农民工,白天在工地、流水线上抽不开身,只有晚上,他们才真正有空。于是,法庭就把庭审安排在了晚上。

被告周某驾驶重型货车闯红灯,与原告父亲驾驶的摩托车相撞,导致原告的父亲与母亲(搭乘人)离世。交警认定周某对该起交通事故负全责。庭审中,痛失双亲的子女含泪诉请被告承担赔偿责任;周某则当庭辩称,死者未佩戴安全头盔,对事故发生损害的扩大存在过错,应当适当减轻被告的责任。

面对家属的悲恸与周某的辩解,法官严格依照程序核对双方身份信息,告知双方享有的诉讼权利义务,围绕减责抗辩归纳争议焦点,引导双方就事故认定、损失情况及未戴头盔与事故发生损害扩大之间是否存在因果关系进行有序举证质证,并当庭释明过错相抵的适用条件,庭审紧凑规范、秩序井然。

庭审中,法官耐心倾听、放缓语速,安抚情绪激动的原告,让其把话讲完,也引导周某围绕证据说理,不替任何一方下结论。该案将择日宣判。

巴南区法院:
行政法治课堂"开讲" 提升规范化履职水平

本报讯(记者 朱颂扬 通讯员 毛燕婷 黄耀億)为夯实基层行政工作人员法治理论基础,不断提升基层规范履职水平,近日,巴南区法院首次开展涉农行政争议实质化解联络站行政法治课堂,以"严守法定职责,规范正确履职"为主题,面向二圣镇基层工作人员开展法治授课。

法治课堂上,巴南区法院行政庭庭长姚芳结合乡镇处在基层治理一线、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案件多发的工作实际,从法定职责的概念内涵、履职原则方式、履职风险后果、乡镇高频职责、典型司法案例、改进工作举措六个模块展开系统讲解。

同时,对法定职责的法定性、强制性、专属性、公益性四大特征进行解读,并围绕六大履职原则,讲解依职权主动履职、依申请被动履职两类履职模式,着重强调履职留痕、全流程程序合规的实操要点。

课堂上,姚芳结合审判实践,梳理乡镇政府高频涉诉工作领域,选取宅基地许可、征地补偿、违法强拆等多起本地及全国典型司法案例,以案释法,剖析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常见履职问题,直观展示因履职不到位带来的败诉、赔偿、公益诉讼等法律后果。

此外,针对基层工作痛点,明确七条改进工作举措与四条实操工作建议,引导参会人员厘清权责清单,分清法定职责、赋权职责、委托职责,严守法定程序,强化证据留痕,落实法制审核,树牢底线思维。

参会干部纷纷表示,本次宣讲贴合乡镇基层工作实情,案例接地气,问题剖析透彻,实操指导性强。通过学习进一步明晰了法定职责边界,大家充分认识到程序规范、证据留存的重要意义,在今后基层治理工作中,将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做到依法干事、规范履职,切实降低行政法律风险,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记者职业道德监督:63907049 报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同茂大道416号 发行中心:88196833 广告部:88196860 政务公告部:67087900 邮编:401147 印刷:重报印务(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嘴镇康泰路99号)